

股票代码：A 股 600663 B 股：900932 股票简称：陆家嘴 陆家 B 股 编号：临 2016—027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大风险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如未获相关方同意，可能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终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浦东国资委”）和控股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集团”）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停牌的公告》（临 2016—001），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因上述事项可能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且尚待讨论研究，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以及 2016 年 3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6—002）、《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06）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23）。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9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经有关各方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发公司”）100%股权事宜。交易对方涉及公司控股股东陆家嘴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浦东国资委直属企业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选聘的中介机构抓紧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方案有关具体问题与相关方进行协商、讨论，具体方案尚具不确定性。

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